

<<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13位ISBN编号：9787564125813

10位ISBN编号：7564125810

出版时间：2010-12

出版时间：东南大学出版社

作者：刘小冰

页数：229

字数：273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内容概要

刘小冰的《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围绕“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这一主题，分总论和分论两个部分展开对软法的论述。

总论部分主要阐述了以下内容：软法的基本原理(概念、要素及其宪政意义)；软法的规范体系(公域软法的规范体系及其作用机理、私域软法的规范体系及其宪政分析)；软法的核心内容(通过软法实现权力控制)。

分论部分主要阐述了软法与四个宪政相关领域的特殊关系：软法与协商民主(协商民主及其法治化分析)；软法与党的政策(中国法政策的现实观照)；软法与政府行为(行政指导及其法律责任的制度构建)；软法与廉政建设(廉政生态建设：软法的视角)。

《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适合从事相关研究工作的人员参考阅读。

<<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作者简介

刘小冰，1962年生，江苏省高淳县人，法学教授、法学博士。

兼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同行-评议专家，江苏省人大常委会立法专家等。

出版专著《戒严与戒严法》、《宪政制度的文化分析》，发表论文《中央与地方关系的法律思考》等。

主要学术观点为：宪政是以根本法的形式规范民权、政权与党权的制度安排与实践过程；国家紧急权力制度是国家在突发公共事件下依法迅速改变权力与权利逻辑结构的法律制度；建立人权学；制定《私有经济和私有企业法》；实行多元自主治理基础上的法律分权制；宪法应明文规定国家疆域。

<<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书籍目录

总论：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第一章 软法原理：概念、要素及其宪政意义	一、软法的基本原理
(一) 软法的概念界定	(二) 软法的是与否	二、软法的基本要素
(二) 软法的主体	(三) 软法的内容	(一) 软法的价值
(二) 软法的效力	(四) 软法的形式	(五) 软法的效力
三、软法的宪政意义	(一) 转变传统法律观念	(二) 更新法律研究机制
(一) 弥补硬法后天不足	(二) 降低法治运行成本	(三) 强化法律的正当性
(二) 公域软法的规范体系及其作用机理	(四) 公域软法的理论基础	(一) 公域软法的基本范畴
(一) 公域软法的价值意义	(三) 公域软法与宪法的关系	二、公域软法的规范体系
(二) 特殊社会组织软法	(三) 其他社会组织软法	三、公域软法的作用机理、现存问题与治理之道
(一) 公域软法的作用机理	(二) 公域软法的现存问题	(三) 公域软法的治理之道
(二) 私域软法的规范体系及其宪政分析	一、私域软法的理论基础	(一) 私域软法的基本范畴
(一) 私域软法的基本范畴	(二) 私域软法的价值	(三) 私域软法与民法的关系
二、私域软法的规范体系建构	(一) 私域软法规范体系的建构标准	(二) 私域软法与民法的关系
三、私域软法的宪政分析	(一) 私域软法与宪政的冲突	(二) 私域软法与宪政的融合
(一) 私域软法与宪政的冲突	(二) 私域软法与宪政的融合	第四章 通过软法的权力控制
(二) 通过软法的权力控制是宪政的应有之义	一、软法控权的基本范畴	(一) 软法治理的回应型法治视角
(一) 软法控权的现实意义	(二) 软法控权的必要性分析	(一) 软法控权的现实意义
(二) 国家角色的转变与软法的回应型特征	三、软法控权的逻辑结构	(二) 软法控权的形式
(一) 软法控权的形式	(二) 软法控权的内容	(三) 软法控权的目的
(二) 软法控权的内容	(三) 软法控权的目的	(四) 软法控权的责任
(三) 软法控权的目的	(四) 软法控权的责任	四、软法控权的问题及其消解
(四) 软法控权的责任	(一) 软法控权的问题及其原因	(二) 软法控权问题的消解分论：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一) 软法控权的问题及其原因	(二) 软法控权问题的消解分论：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第五章 中国法政策的现实观照
(二) 软法控权问题的消解分论：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一、法政策的概念分析	(一) 法政策的概念与特征
一、法政策的概念分析	(二) 法政策与相关概念的比较	二、法政策的基本作用
(一) 法政策的概念与特征	(二) 法政策与相关概念的比较	(一) 法政策的形成机制
(二) 法政策与相关概念的比较	(一) 法政策的形成机制	(二) 法政策的目标机制
(一) 法政策的形成机制	(二) 法政策的目标机制	(三) 法政策的实现机制
(二) 法政策的目标机制	(三) 法政策的实现机制	(四) 法政策的评估机制
(三) 法政策的实现机制	(四) 法政策的评估机制	第六章 协商民主及其法治化分析
(四) 法政策的评估机制	一、协商民主的理论内涵	(一) “协商民主”概念的歧义及其解读
一、协商民主的理论内涵	(二) 协商民主相关理论及其分析	二、协商民主的法治价值
(二) 协商民主相关理论及其分析	(一) 协商民主对法律合法性的证成	(二) 协商民主的宪政价值
(一) 协商民主对法律合法性的证成	(二) 协商民主的宪政价值	三、中国协商民主法治化的现实困境及其宪政构造
(二) 协商民主的宪政价值	三、中国协商民主法治化的现实困境及其宪政构造	(一) 中国协商民主缺失的法治现实
三、中国协商民主法治化的现实困境及其宪政构造	(一) 中国协商民主缺失的法治现实	(二) 中国协商民主法治化的宪政构造
(一) 中国协商民主缺失的法治现实	(二) 中国协商民主法治化的宪政构造	第七章 行政指导及其法律责任制度的构建
(二) 中国协商民主法治化的宪政构造	一、行政指导的基本理论	(一) 行政指导的概念
一、行政指导的基本理论	(二) 行政指导的性质	(二) 行政指导的性质
(二) 行政指导的性质	(三) 行政指导的分类	(四) 行政指导的原则
(三) 行政指导的分类	(四) 行政指导的原则	(五) 行政指导的历史发展
(四) 行政指导的原则	(五) 行政指导的历史发展	(六) 行政指导的运行基础
(五) 行政指导的历史发展	(六) 行政指导的运行基础	二、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概念特点及必要性
(六) 行政指导的运行基础	二、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概念特点及必要性	(一)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概念和特点
二、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概念特点及必要性	(一)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概念和特点	(二) 确立行政指导承担法律责任的必要性
(一)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概念和特点	(二) 确立行政指导承担法律责任的必要性	三、国外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制度考察及其启示
(二) 确立行政指导承担法律责任的必要性	三、国外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制度考察及其启示	(一) 国外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制度考察
三、国外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制度考察及其启示	(一) 国外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制度考察	(二) 国外行政指导法律责任制度的比较及其启示
(一) 国外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制度考察	(二) 国外行政指导法律责任制度的比较及其启示	四、中国行政指导法律责任体系的建立
(二) 国外行政指导法律责任制度的比较及其启示	四、中国行政指导法律责任体系的建立	(一)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原则
四、中国行政指导法律责任体系的建立	(一)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原则	(二)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立法完善
(一)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原则	(二)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立法完善	(三)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构成
(二)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立法完善	(三)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构成	(四)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类型
(三)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构成	(四)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类型	(五)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责任分配
(四)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类型	(五)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责任分配	(六)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实现方式
(五)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责任分配	(六)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实现方式	(七) 完善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相关救济途径
(六) 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实现方式	(七) 完善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相关救济途径	第八章 廉政生态建设：软法的视角
(七) 完善行政指导法律责任的相关救济途径	一、生态主义的理论主张及启示	(一) 自然生态系统的理论主张
一、生态主义的理论主张及启示	(一) 自然生态系统的理论主张	(二) 文化生态系统的理论主张
(一) 自然生态系统的理论主张	(二) 文化生态系统的理论主张	(三) 生态主义的启示
(二) 文化生态系统的理论主张	(三) 生态主义的启示	二、廉政生态系统的概念内涵、基本功能与构成要素
(三) 生态主义的启示	二、廉政生态系统的概念内涵、基本功能与构成要素	(一) 廉政生态系统的概念内涵
二、廉政生态系统的概念内涵、基本功能与构成要素	(一) 廉政生态系统的概念内涵	(二) 廉政生态系统的的功能
(一) 廉政生态系统的概念内涵	(二) 廉政生态系统的的功能	(三) 廉政生态系统的构成要素
(二) 廉政生态系统的的功能	(三) 廉政生态系统的构成要素	三、廉政生态系统内各要素的多样性要求与运作机理
(三) 廉政生态系统的构成要素	三、廉政生态系统内各要素的多样性要求与运作机理	(一) 廉政生态系统内各要素的多样性要求
三、廉政生态系统内各要素的多样性要求与运作机理	(一) 廉政生态系统内各要素的多样性要求	(二) 廉政生态中生产者、消费者、分解者的相互关系
(一) 廉政生态系统内各要素的多样性要求	(二) 廉政生态中生产者、消费者、分解者的相互关系	(三) 廉政生态环境建设
(二) 廉政生态中生产者、消费者、分解者的相互关系	(三) 廉政生态环境建设	四、廉政内生态与外生态的能动关系
(三) 廉政生态环境建设	四、廉政内生态与外生态的能动关系	(一) 廉政内生态与外生态互为条件、相互依存
四、廉政内生态与外生态的能动关系	(一) 廉政内生态与外生态互为条件、相互依存	(二) 廉政内生态与外生态互为补充、相互纠错后记
(一) 廉政内生态与外生态互为条件、相互依存	(二) 廉政内生态与外生态互为补充、相互纠错后记	

<<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软法是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之后在西方法学界出现的一个引人注目的概念，90年代后在西方国际法的许多著作和论文中被频繁提及。

自诞生之后，软法就引起了许多学者的关注，极力推崇者有之，不屑一顾者有之。

作为舶来品，相对于硬法而言，软法多少给我们带来一些模棱两可、似是而非的印象，这更加重了软法认识上的模糊和误区。

（一）软法的概念界定对于软法的概念问题，对软法的定义也尚未有统一的定论，学界主要存在三种观点：一种认为软法是一种规则而不是法，即“无软法主义”，认为只有国家制定或认可并依靠国家的强制力保障实施的法即硬法是唯一的法律，从而否定软法也属于法；一种观点认为一切硬法以外的规则皆为软法，即典型的“泛软法主义”，认为对人们的行为具有约束力的一切或显或潜规则都是软法，包括道德、政策、理念等等；一种观点认为软法只是一个概括性的词语，无法给出一个完整的定义，即“软法不可定义论”。

1.软法概念的理论主张所谓无软法主义，就是认为软法只是一种规则，本身不是法。

有关软法概念的论述最早见之于国际法研究中，针对国家法领域有约束力的规范与无约束力的规范并存的情形。

<<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编辑推荐

《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中国宪政之道丛书

<<软法原理与中国宪政>>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